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0-063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1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会表决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负债核销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拟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三: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十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负债核销的议案	
10.00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00	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00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5.00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00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书、委托授权人证券账户;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8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等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3)联系人:李腾

(4)联系电话:024-25806963

(5)传真:024-258064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597",投票简称为"东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负债核销的议案				
10.00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00	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00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5.00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00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说明:

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0-064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2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3.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所形成的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0-065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张利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本次工作调整后,张利东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行政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张利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95,734股(其中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数量为1,490,000股,截至目前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5,000股)。不存在除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股份之外的其他特殊承诺事项。

经公司总经理周凯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马卓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期限相同。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附件:马卓先生简历

马卓,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5年2月起历任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尊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沈阳方迪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方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马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马卓先生目前担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辽宁方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方迪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天溯人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京方大(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盛元鸿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方大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除上述情况外,马卓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卓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0-066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8号)核准,公司2018年4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2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4,931,013股,发行价为8.96元/股。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0,581,876.4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6,581,876.48元(含尚未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1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8]2108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规定,2018年5月15日,公司、盛京银行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0336510102000009089。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支付维生素C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目前,上述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18元(全部为利息收入),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述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不足500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1%,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至此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5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8年1月10日,上市日期为2018年2月13日。

2、本次回购注销7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名因个人违反有关法规而被解除劳动关系从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1名因考核不合格而导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激励对象所对应的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664万股,占公司本次回购前股本19,453.44万股的0.08%,回购价格为10.95元/股,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4、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20年4月20日提供的股本数据,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9,453.44万股调整为19,437.776万股。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联股份")于2020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0年3月4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7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名因个人违反有关法规而被解除劳动关系从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1名因考核不合格而导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激励对象所对应的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66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95元/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并于2017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上述文件已于2017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3、2017年12月12日至2017年12月21日,公司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公示期满,监事会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说明,公司于2017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7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17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1月10日作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7名激励对象授予265.92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18年2月12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股份授予完成登记手续。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由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从265.92万股调整为264.32万股。综上,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人数合计76人,实际授予数量合计264.32万股,上述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2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18年9月13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及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购买,合计4.96万股。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首次授予数量和预留部分数量予以调整,减少首次授予股份4.96万股并相应增加至预留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总数由49.12万股变更为54.08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28日、2018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截至2018年12月27日,《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所预留的54.08万股未明确授予对象,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权益已失效。

9、2019年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符合第一期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7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6.032万股已于2019年2月28日上市流通。

10、2019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5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共计10.88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19年5月20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9,464.32万股调整为19,453.44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2020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符合第二个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62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92.096万股已于2020年2月24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3、2020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7名因离职、1名因违反有关法规被解除劳动关系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1名因考核不合格而本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激励对象所对应的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除限制性股票共计156,640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1.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

(1)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四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本激励计划的处理"中"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离职"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其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陈妙辉、陈志兴、杨帆、欧德斌、陈建华、谢承林、李宏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持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88万股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2)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四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本激励计划的处理"中"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之"(一)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规定:"激励对象因为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因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职务变更的,或因前述原因导致公司解除与激励对象劳动关系的,则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陈伟国因个人违反有关法规,被解除劳动关系,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其所持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16万股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3)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九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中"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之"(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规定:"若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其当年度所对应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赵芝浩因2018年度考核结果不合格,不符合本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决定对其所持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0.768万股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决定对上述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名因个人违反有关法规而被解除劳动关系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1名2018年度考核不合格激励对象所对应的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6,640股进行回购注销,占公司股份总数(回购注销完成前194,534,400股)的0.08%,回购价格为10.95元/股。

2.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94,534,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公司《激励计划》"第七章 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中"三、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规定:"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公司代管,作为应付股利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公司在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做相应会计处理。"综合上述规定及实际情况,公司未向上述8名原激励对象和1名不符合本期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发放现金股利,回购其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时应作相应会计处理。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四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本激励计划的处理"和"第十五章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本次对上述8名原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1名不符合本期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所对应的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10.95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3.回购注销的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总金额为1,715,208.00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2日出具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187号),对公司为回购限制性股票返还出资款的情况进行了审验:英联股份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4,534,4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94,534,400.00元。根据英联股份2020年3月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7名因离职、1名因违反有关法规被解除劳动关系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1名因考核不合格而本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激励对象所对应的本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除限制性股票共计156,64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95元/股。经我们审验,截至2020年4月20日止,英联股份已回购陈郭伟、陈妙辉等9人限制性股票156,640股,减少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56,64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陆佰肆拾元整)。其中减少股本156,640.00元,减少资本公积1,558,568.0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英联股份本次减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4,534,400.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4月2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I10347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4月20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94,377,760.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94,377,760.00元。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限制性股票调整情况和股本结构变动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20年4月20日提供的股本数据,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4,534,400.00股调整为194,377,760.0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注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60,559,870.00	31.13%	-156,640.00	60,403,230.00	31.08%
其中:高管锁定股	59,706,750.00	30.69%	-	59,706,750.00	30.72%
股权激励限售股	853,120.00	0.44%	-156,640.00	696,480.00	0.36%
二、无限售流通股	133,974,530.00	68.87%	-	133,974,530.00	68.92%
三、总股本	194,534,400.00	100.00%	-156,640.00	194,377,760.00	100.00%

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数据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五、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造成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备查文件

1、《验资报告》

2、《注销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0-031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按期开放性理财

●委托理财期限:36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告编号:2020-018)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5月7日,公司赎回了部分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收回理财本金合计18,000万元,本次委托理财累计获得理财收益6.14万元。本次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赎回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额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七天定存	2,000	2,000	2020-5-1	2020-5-7	7日	1.76%	0.68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七天定存	16,000	16,000	2020-5-1	2020-5-7	7日	1.76%	5.46
合计			18,000	18,000					6.1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79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1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280.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102.5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5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8XAA20204)。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1	年产400万台家庭服务机器人项目	33,894.06	32,199.31
2	机器人互联网生态圈项目	26,908.47	7,972.04
3	国际市场营销项目	14,300.00	10,366.43
合计		75,102.53	50,537.78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按期开放性理财	1,000	2.40%	2.3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5-7	2020-6-12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别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类型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均没有使用杠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为控制风险,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小,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3,209.10	383,261.15
负债总额	184,670.76	130,86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